



怀瑾握瑜引华章

光华法学院 王贵国

半亩方塘

1984年，王贵国教授获得美国耶鲁大学法学院法哲学博士后，就一直想要回到生养自己的那片土地，以效反哺之义。在此之前，王贵国教授于1979年在北京外国语学院(今北京外国语大学)外语系毕业，1979年—1980年在中国外交部条法司工作，期间结识李浩培、倪征燠(yù)两位老先生，与国际法结下了不解之缘分。

据王贵国教授回忆，当时在外交部条约法律司，时任法律专家的李浩培和倪征燠(yù)两位老先生利用午餐的时间给他讲授国际法，指导其阅读国际法的书。每看完一章，王贵国教授都会写一篇读书报告交给二老指正，当时王贵国教授认为自己对法律问题理解之浅，但二老却批改得异常认真，有时为了使年轻学生得窥全豹还相互辩论。每当王贵国教授对一个法律问题有所理解时，他们慈祥的微笑、称许的眼神便能使王贵国教授感受到老师、父亲般的爱。这些经历给王贵国教授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当时他们都已远超从心所欲之年，自己有很繁重的工作，还抽时间辅导自己，善莫大焉！

也是在李、倪二老的引导下，王贵国教授报考了时任外交部国际问题研究所研究员、外交部法律顾问陈体强教授的研究生并拜在门下。因要去哈佛大学讲学一年，陈体强教授将王贵国教授推荐给了北京大学的王铁崖教授。铁崖教授系国际法学界泰斗，虚怀若谷，洞悉先机，认为中国改革开放之成功有赖国人借鉴世界的先进知识和经验，因此积极推动并亲自送大批年轻学子负笈海外求学。为了促成王贵国教授以“自费公派”（当时尚无先例）的身份出国留学，王铁崖教授给当时的教育部长致亲笔函。每念及此，王贵国教授都由衷感慨，正是在这些老师和前辈的关怀、爱护和栽培之下，中国的年轻学者才得以茁壮成长。他们是名副其实的园丁。遗憾的是大多前贤已经仙逝，但其甘愿让他人踩在肩膀上前行，这一“零落成泥碾作尘，只有香如故”的精神将永远激励着后来者。

车遥遥，马憧憧。1981年对于王贵国教授而言是特殊的一年，在王铁崖教授的鼓励之下，王贵国教授前往美国学习，1982年顺利拿到哥伦比亚大学的法学硕士学位，同年进入美国耶鲁大学。1984年，王贵国拿到耶鲁大学的法哲学博士学位。仅三年时间，王贵国教授在美国完成了国际法的硕博学习，并成为新中国成立后第

一位取得耶鲁大学法哲学博士学位的中国大陆学者。彼时，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国际法学开始进入了恢复发展时期，国际法日益受到重视。从英语到国际法，王贵国教授以怎样坚毅姿态顶住纽约的炎炎烈日，挨过纽黑文暴雪的夜晚，我们不得而知。显然，王贵国教授的学习经历，犹如半亩方塘，积蓄沉淀多年，只待机缘一鉴而开。

天光云影

星辰永灿，未若晨光。回忆求学的经历时，王贵国教授总是感慨万分，在诸位老师和前辈的提携下，得到到国外学习及工作的背景和前提是改革开放。改革开放政策如晨曦普照江淮，使得一代一代的年轻学子有机会到国外接受新知识、掌握新本领，从而在建设小康社会的平台上大展拳脚。

《中美经济交流——法律之贡献》是王贵国教授的博士论文，1985 年 Praeger Publishers 出版这部作品后，王贵国教授学成回国，开始了他的学术之路。1987 年至 1991 年间，王贵国教授先后出版了中文著作《国际金融与银行法》《国际贸易法律秩序》《发展中的国际投资法律规范》《国际投资法》，以及英文著作《中国涉外投资法》。上世纪九十年代，中国尚未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于国人言，国际贸易特别是国际投资与金融是相对生僻的话题。王贵国教授用其他乡所见所学，为当时的学子们提供了新的学习方向，打开了一扇新的窗。

此外，王贵国教授主编《涉外经济法律文书》，参与芮沐教授的英文编著《中国涉外经济法》，发表“略论国际经济法的产生与特点”、“评多边投资担保机构”等论文数篇。王贵国教授孜孜不倦，沉潜刚克，期间多数作品弥补了前二十多年中国国际法研究萧条时期的空白。王贵国教授凭借其优秀的国际视野与多年的学术积淀，1987 年顺利在北京大学被破格评为副教授。时任北大副校长季羨林先生，亦对



王贵国教授作为第十二届全国政协代表出席两会

王贵国教授当时的成绩表达了认可。季羨林先生自谦为“一介布衣”，王贵国教授自诩作“庄稼人”，两位先生跨越时空的交集与对话，镌刻在历史的角落，熠熠生辉。

然，学不可以已。为寻登高临源之志，1991 年始王贵国教授赴港，1995 年成为香港城市大学法学院创院院长，亦为香港社会的第一位华人院长，可谓生面别开。在此后的二十多年里，王贵国教授以香港城市大学为平台，兼顾行政与科研，数十年如一日。王贵国教授的学术版图也逐渐扩展到《国际经济法》《中国商法》《国际货币基金法》《市场经济与法律》等。在向中国介绍世界的同时，王贵国教授也在向世界讲述中国故事。1996 年 Butterworths 出版社出版《王氏中国经济法》，这部巨著先后于 1999 年、2003 年再版，其传播之远，影响之深可见一斑。因此，对于如何讲中国故事，向世界传播中国声音，王贵国教授有着自己的实践经验与理解。幼年时种下的拳拳爱国之心，终于慢慢结出了果实。

时光流转，倏然至千禧年间。2001 年，中国顺利加入世贸组织，世界联通了一个欣欣向荣的新兴市场，构建了更加完整的全球自由贸易体系。王贵国教授顺应国际发展趋势，聚焦市场经济与世贸组织，先后出版作品《世界贸易组织法》《世界贸易组织法：中国与自由贸易的前景》《国际贸易法》《区域性安排法律问题研究》；参与魏振瀛教授主编作品《中国法律发展：市场经济与法律》；与万鄂湘、冯华健联合主编《国际法：领悟与构建——W. 迈克尔（赖斯曼论文集）》等等。2010 年，王贵国教授受海牙国际法学院邀请授课，授课内容被收集编纂成为《世贸组织对其成员法律制度之散发性影响》，并由 Martinus Nijhoff Publishers 出版社收录出版。王贵国教授成为极少数受邀登上海牙国际法学院讲台的大陆学者之一（此前有王铁崖教授与李浩培教授等）。值得一提的是，在这样的国际学术舞台上，王贵国教授以新理学为引，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视角论述世贸组织对其成员法律制度之散发性影响。王贵国教授通过自己的努力与力量，向中国介绍世界，亦向世界介绍来自中国的智慧。中国与世界的关系犹如天光云影，相得益彰，徘徊与共。虽然王贵国教授自己从未想过，是他的赤子爱国之心冥冥中成就了他——五十弦翻塞外，却不为生前身后之名。

问得清渠

“耕读传家躬行久，诗书继世雅韵长。”王贵国教授对于中华传统文化的兴趣，源自于幼年时所受到的教育与熏陶。玉田，种石得玉之田。幼时的王贵国教授在玉田家乡的院子里数星星的时候，他的父亲就常从《三字经》开始，或以《千家诗》，或以《论语》为引展开父子之间的交流。老孟之道，诗经山海《三言二拍》等，便是后来的读物了。

上世纪八十年代，王贵国教授留美学成回国后，这样一个问题一直萦绕在教授心头：国际法之基础为西方文化，那么中华传统文化对于国际法有什么贡献呢？星星之火燎起后，王贵国教授就一直尝试着这一全新的研究思路与方向：中国的哲学思想对国际法的贡献。1999年，王贵国教授作“理一分殊：刍论国际经济法”一文，首次以中华传统文化中的“新理学”为基础，对法的本体，国际经济法的内涵、特征、发展与基本原则等做出系统阐述。“有物必有则，一物必有一理”，具体言之“人物之生必禀此理然后有性；必禀此气然后有形”。以此理论为基础，王贵国教授在2010年海牙国际法研究院的授课中，更以《道德经》为引，系统地用英文展示了以“新理学”思想为核心构建国际经济法的系统逻辑，向世人展示了中华传统文化的精妙之处。十年间，王贵国教授不断思索、前进，为未来进一步探索中华传统文化以研究国际法为引为谋。

2016年，王贵国教授重整行装，自香江北上入钱塘，作为浙江大学文科资深教授全职加入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并任浙江大学国际战略与法律研究院院长。王贵国教授在其国际经济法研究的基础上，逐渐深入理论研究，并尝试将研究成果写在中国大地上。2016年至2019年间，王贵国教授编著《一带一路的国际法律视野》《一带一路争端解决机制》与《一带一路沿线国法律精要（丛书）》系列著作。其中《一带一路沿线国法律精要（丛书）》含十一册，中英两版，更是王贵国教授整合其广泛的国内外政府、商业以及学术圈等资源之力作。该丛书以贸易与直接投资为主要内容，并在此基础上，引申出有关营商环境、银行货币、基础设施、劳工管理和待遇、环境保护与争议解决等事项的法律规定。该十一卷涵盖的国家与组织包括：东南亚联盟（ASEAN）、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泰国、缅甸、柬埔寨；欧盟、奥地利、

比利时、捷克、希腊、匈牙利、意大利、西班牙；哈萨克斯坦、俄罗斯、印度、巴基斯坦、土耳其、伊拉克、以色列、阿曼、孟加拉国、斯里兰卡、白俄罗斯、乌克兰、挪威、澳大利亚、英国、美国、日本和韩国。

除围绕一带一路的研究之外，王贵国教授在他此后的系列著作、文章、国际论坛、国际会议等中，或以中华传统文化为视角，或立足于文化本身，阐旧邦以辅新命，去解释、分析当代国际法问题，用中国人自己的话语，去讲述中国故事。2022年，《中华传统文化视角下的国际经济法》一书交由法律出版社付梓发行。这部作品以中华传统文化为基础，从中国哲学的维度，参照冯友兰先生新理学的分析方法，以四书五经、《道德经》、《墨子》、《庄子》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思想著作中的哲学思想为具体范式，并贯之以纽黑文学派的分析思路，吸纳大量国际司法实践中的观点，集合不同学科之所长并贯穿全文，以研究国际经济法的基本理论和前沿问题。值得关注的是，该作品开创了“法自然”以研究国际经济法的先河，赢得了业内学者们的广泛赞誉。复旦大学张乃根教授评价认为：“王贵国教授积累四十多年国际经济法研究功力，撰写此部传世之作，涵盖国际经济法的主要方面，体现了中西文化交流的独特视角，极有学术价值”。北京大学饶戈平教授认为：“该书不但集国际经济各部门法之大成，而且选择从中华传统文化视角来考察和阐述，在国内外学界独树一帜，其功力、智慧与创新意识诚堪景仰”。中国政法大学孔庆江教授则称赞这部作品“为中国国际经济法学者做出独特的贡献，无疑具有开拓性的学术价值”。

中华传统文化蕴含着丰富的治理理念和哲学思想，当可对全球治理的调整做出巨大贡献。除四书五经外，王贵国教授精研《道德经》《庄子》《管子》《荀子》《墨子》等中国传统经典。对于梁启超、冯友兰等学者之研究，王贵国教授亦如数家珍。



王贵国教授任香港城市大学法学院院长



《中华传统文化视角下的国际经济法》封面



《中华传统文化视角下的国际经济法》新书发布会师生合影

沉淀十余年，王贵国教授用自己的方式，博学而详说之，向世人馈赠其迂思回虑之成果。问渠哪得清如许？腹笥渊博，笔耕不辍，得有源头活水来。

风无定向

浙江大学文科资深教授、浙江大学国际战略与法律研究院院长、美国杜兰大学 Eason-Weinmann 国际法与比较法荣休讲座教授、中国最高人民法院国际商事专家委员会委员、比较法国际（海牙）科学院名誉院士，除了这些熠熠生辉的光环外，王贵国教授最为看重的依旧是其育人学者的身份。依托中华传统文化，以“法自然”研究国际法是一个全新的思考路径，在日常的教学生活中，王贵国教授也热衷于引导、鼓励自己的学生去思考、研究，并因此诞生了“无定向风”小课堂。

“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为让学生积极学习，主动提出问题，分享自己有限的思考，王贵国教授常常将课堂设置在校园以外，分享自己最新的研究思想与成果。九溪路溪水萦萦，曲径通幽，一年四时，变幻无穷。在这样美好而又静谧的自然环境里，王贵国教授常常鼓励学生从身边的小事出发，从自然环境中寻找思考国际法问题的灵感及国际法与自然、与中华传统文化之间的联系。

“将欲歛之，必固张之；将欲弱之，必固强之；将欲废之，必固举之；将欲取

之，必固予之。是谓微明。柔弱胜刚强。鱼不可脱于渊，国之利器不可以示人。”“月盈则亏，水满则溢，是为道也。”俯而视之，《道德经》全文都是在讲自然道理。整个自然是一种平衡，所谓道法自然，颇蕴中庸之理。王贵国教授认为，“水陆草木，累积于微毫，所谓‘今夫天斯昭昭之多，及其无穷也’”。诚如大自然中草木光影的积累，知识的学习与对国际法问题的分析也是一样，需要从生活中的点点滴滴出发，去积累，去思考；而在自然界的一些自然规律中，也可以窥得国际社会与国际关系的倒影。

其实无定向风并非缘起于之江，溯追源头，“无定向风”教育模式可追溯至 2007 年香港城市大学法学院。王贵国教授在担任香港城市大学法律学院院长期间，虽教研和管理工作的繁重但仍心系国家发展，为进一步提高我国内地法官的国际视野和国际法水平，经王贵国教授多方协调和努力，分别于 2007 年、2010 年创建了最高人民法院、国家法官学院与香港城市大学联合举办的中国高级法官法学硕士、博士项目。该项目从全国各地人民法院中遴选符合要求的法官，进入香港城市大学法律学院进修普通法系的硕士和博士学位。教学期间，王贵国教授带领这些学生赴德国、香港、美国、韩国考察国会、法院、检察等制度，以弥合理论教学与现实差异之间的鸿沟。迄今为止，该项目已培养出几百名知悉西方普通法和国际法、兼顾业务与学术的优秀法官，为我国司法体系积极融入全球化、促进涉外法官队伍建设做出巨大贡献。

长溪流水入钱塘，翠微林色隐微山。未若东风何处起，风无定向引华章。

风吹起的时候，书卷也会随之翻动。为君子，王贵国教授怀瑾握瑜，厚德载物；为学者，王贵国教授极深研几，伏枥千里。文辞有限，述不尽王贵国教授的璀璨。然则“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王贵国教授长久以来追寻的学术理想与教授的爱国之心相结合，为国际法学的研究，为中华传统文化的发展开辟了新的篇章。贵国与“归国”近音，或许是冥冥之中的注定——“中学为本，西学为用，博古观今，以归国之大者”，可以期待的是，王贵国教授对于家国与学术之热爱，如弦歌长奏，如待续华章。

（供稿人：朱永倩）